

公 告

各厂企、单位、住户：

2023 年全国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高考）将于 6 月 7 日至 9 日，在开平市第一中学（赤坎镇东郊）和开侨中学（长沙侨园路）举行。

为保证考生有一个安静和良好空气质量的考试环境，高考、学考期间各考场周边的厂企、单位、工地、住户要自觉停止一切产生噪声和废气的作业，我局从 6 月 1 日起，将派出环境执法人员对考场周围环境噪声及空气质量进行监测和监控，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相关单位及人员，将依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从严作出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特此公告。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2023 年 5 月 29 日

开平分局

